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1-2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7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 (010) 6554 2288  
telephone: +86 (010) 6554 2288

传真: +86 (010) 6554 7190  
facsimile: +86 (010) 6554 7190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26BJAA18B0669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能源）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三峡能源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我们认为，三峡能源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三峡能源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三峡能源 2025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本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其



中国注册会计师：

谢攀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438 号文《关于核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857,1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65 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4 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857,1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2,713,15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人民币 198,875,720.00 元，募集资金实际到账金额为人民币 22,514,274,280.00 元；另扣除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信息披露费、印花税、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2,499,629,138.97 元。

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专户，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4 日验资报告》(XYZH/2021BJAA30836 号)。

#### （二）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294,406.06 万元。其中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476,806.06 万元，按募集资金用途用于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317,6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00 万元。2021 年发生银行手续费 0.64 万元，取得银行利息收入 14,023.08 万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971,043.81 万元。

#### （三）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455,250.00 万元，其中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315,25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40,000.00 万元。2022 年发生银行手续费 0.76 万元，取得银行利息收入 15,653.93 万元，转出已使用自有资金垫付的发行费用 1,464.51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29,982.47 万元。

#### （四）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353,932.00 万元，其中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353,932.00 万元。2023 年发生银行手续费 0.65 万元，取得银行利息收入 10,127.01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86,176.83 万元。



### （五）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4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30,721.00万元，其中直接投入募投项目130,721.00万元。2024年发生银行手续费0.51万元，取得银行利息收入2,530.77万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57,986.09万元。

### （六）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5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59,705.97万元，其中直接投入募投项目37,548.88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2,157.09万元。2025年发生银行手续费0.30万元，取得银行利息收入1,720.17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

##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和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根据2021年4月2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监管银行选聘并开立专项账户的议案》，公司于2021年6月3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宣武支行营业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樱桃园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宣武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客站支行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已按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报告期内，协议各方均按照所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并履行义务。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已完成注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详见公司2025年12月31日发布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募集资金监管专户的公告》（2026-001）。

银行名称	账号	账户状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宣武支行营业部	11171101040013020	已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樱桃园支行	0200000619200269530	已注销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银行名称	账号	账户状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871902052610905	已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宣武支行	91030078801788669669	已注销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客站支行	10235000000273564	已注销

###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该类情况。

####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已全部完成，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22,157.09 万元（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节余募集资金已全部转入公司一般账户，募集资金专户已完成注销。

#### （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投项目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况。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2025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49,962.91		59,705.97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249,962.91		59,705.9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53,651.88		2,294,015.0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6.83%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三峡新能源阳西沙扒3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	否	332,492.95	155,600.00	155,600.00		155,600.00		100.00	2021年末	773.72	否	否	
三峡新能源阳西沙扒二期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	否	599,362.30	390,100.00	390,100.00		390,100.00		100.00	2021年末	-2,627.58	否	否	
昌邑市海洋牧场与三峡300MW海上风电融合示范项目	是	424,366.01											
漳浦六鳌海上风电场D区项目	是	131,247.22											
长乐外海海上风电场A区项目	否	96,247.96	96,247.96	96,247.96		96,247.96		100.00	2021年末	26,156.49	是	否	
三峡新能源江苏如东H6(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	否	78,748.33	46,058.10	46,058.10		46,058.10		100.00	2021年末	16,054.83	是	否	
三峡新能源江苏如东H10(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	否	87,498.14	30,200.00	30,200.00		30,200.00		100.00	2021年末	16,430.82	是	否	
三峡广东阳江西沙扒三期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	是		255,613.23	255,613.23	26,149.23	255,613.23		100.00	2021年末	-13,892.97	否	否	
三峡广东阳江西沙扒四期3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	是		135,000.00	135,000.00		135,000.00		100.00	2021年末	-17,082.80	否	否	
三峡广东阳江西沙扒五期3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	是		165,000.00	165,000.00		165,000.00		100.00	2021年末	-6,123.55	否	否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49,962.91		59,705.9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53,651.88		2,294,015.03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2025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海西基地项目格尔木110万千瓦光伏光热项目	500,000.00	358,038.65	358,038.65	11,399.65	358,038.65	100.00	2024年末	6,925.75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2,249,962.91	2,294,015.03	2,294,015.03	59,705.97	2,294,015.03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749,962.91	2,652,053.68	2,652,053.68	71,105.62	2,652,053.68	100.00	—	26,614.3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三峡新能源阳西沙扒3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三峡新能源阳西沙扒二期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三峡广东阳江阳西沙扒五期3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因陪停导致2025年效益不及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昌邑市海洋牧场与三峡300MW海上风电融合示范项目与漳浦六鳌海上风电场D区项目由于公共卫生事件、风机安装船等施工设备紧张、项目部分前期审批手续当时未取得等因素影响,建设周期和投资额度发生调整,工程进度当时难以满足募集资金使用时间要求,为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已对两个募投项目进行了变更。目前昌邑市海洋牧场与三峡300MW海上风电融合示范项目已建成投产。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IPO募投项目金额调整及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317,600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2021年6月3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专项审核报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并履行了相应公告程序。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项目全容量并网日期。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2025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三峡广东阳江西沙三期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	三峡广东阳江西沙三期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	宜昌市海洋牧场与三峡300MW海上风电融合试验示范项目	255,613.23	255,613.23	26,149.23	255,613.23	100.00	2021年末	-13,892.97	否	否
三峡广东阳江西沙四期3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	三峡广东阳江西沙四期3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	宜昌市海洋牧场与三峡300MW海上风电融合试验示范项目	135,000.00	135,000.00		135,000.00	100.00	2021年末	-17,082.80	否	否
三峡广东阳江西沙五期3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	三峡广东阳江西沙五期3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	宜昌市海洋牧场与三峡300MW海上风电融合试验示范项目	165,000.00	165,000.00		165,000.00	100.00	2021年末	-6,123.55	否	否
海西基地项目格爾木110万千瓦光伏光热项目	海西基地项目格爾木110万千瓦光伏光热项目	节余募集资金	358,038.65	358,038.65	11,399.65	358,038.65	100.00	2024年末	6,925.75	是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产	永久补充流动资产		662,157.09	662,157.09	22,157.09	662,157.0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合计		1,575,808.97	1,575,808.97	59,705.97	1,575,808.97	—	—	-30,173.57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宜昌市海洋牧场与三峡300MW海上风电融合试验示范项目和漳浦六鳌海上风电场D区项目由于公共卫生健康、风机安装船等施工进度紧张、项目部分前期审批手续未取等因因素影响，建设周期和投资额度发生调整，工程进度当时难以满足募集资金使用时间要求，为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已对两个募投项目进行了变更。2021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2021年9月17日，公司召开了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2021年9月18日对上述事项及决议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2021-010、2021-011、2021-017）。

公司将三峡新能源阳江西沙三期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三峡新能源阳江西沙二期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长乐外海海上风电场A区项目、三峡新能源江苏如东H6（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三峡新能源江苏如东H10（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三峡广东阳江西沙三期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三峡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2023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p>广东阳江西沙扒四期3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三峡广东阳江西沙扒五期3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设募投项目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于2022年8月8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2022年8月24日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9日、2022年8月24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设项目以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2022-062）。</p>
<p>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资项目）</p>	<p>不适用</p>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注：“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项目全容量并网日期。





证书序号: 0014624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 (3-1)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晓英、宋朝学、谭小青

出资额 6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2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  
A座8层

##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  
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  
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  
税务服务；破产清算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  
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信息咨询（不含许可类信  
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  
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  
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  
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  
活动。）



2022年 01月 21日

登记机关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姓名: 唐其勇  
证书编号: 110002800002

2008年3月10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9年3月20日  
y m d



姓名: 唐其勇  
Full name: 男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8-11-11  
工作单位: 北京中发建勤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150204781111061  
身份证号码: 150204781111061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002800002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2004-06-20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4-06-20  
Date of Issuance



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项: 调出  
调入: 唐其勇  
说明: 本证书... 不得转让、涂改... 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 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